

贾汪区泵房智能化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JSXD-DWSC-C(2024)001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贾汪区泵房智能化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:109.102032万元,招标人为徐州市贾汪区大吴水厂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为12个小区(公园大道、荣华之光小区、星港小区、星光小区、星尚小区、悦山南一期、悦山南二期、运河小镇1-2期小区、运河小镇4期小区、运河小镇5期小区、运河小镇6期小区、中钰天境小区、)泵房进行智能化改造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贾汪区泵房智能化改造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贾汪区泵房智能化改造项目:

- 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- 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此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。
- 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无
- 4、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09-02 09:00到2024-09-06 17:00

获取方式: 现场或邮箱报名。报名文件原件扫描发送到邮箱3119173964@qq.com。在报名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一套并加盖鲜章,否则不予办理(特别说明:采取邮箱报名方式报名原件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起递交,无需密封): (1) 报名申请书(格式不限,注明联系人手机号码、办公室电话及电子邮箱); (2) 授权委托书; (3) 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; (4)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(副本)。注:文件在报名合格后将以邮件形式发送到各报名供应商的电子邮箱。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,如有虚假,将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。报名成功后发送账户信息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09-12 10:00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09-12 10:00

开标地点：徐州市贾汪区洪西路规划局西7楼开标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编号：JSXD-DWSC-C(2024)001

2. 项目名称：贾汪区泵房智能化改造项目

3. 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. 预算金额：109.102032万元

5. 工期：30日历天

6. 承包方式：包工包料。

7. 工程内容：为12个小区（公园大道、荣华之光小区、星港小区、星光小区、星尚小区、悦山南一期、悦山南二期、运河小镇1-2期小区、运河小镇4期小区、运河小镇5期小区、运河小镇6期小区、中钰天境小区、）泵房进行智能化改造。详见磋商文件。

8. 质量标准及具体要求：

（1）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满足国家现行最新规范及有关标准、委托方有关技术要求，达到工程合格标准。

（2）采购物资质量标准：包括工程所有设施、材料、设备、构配件等产品质量须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，合格率达到100%。

9. 竣工验收：项目建设完成后，该项目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此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。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无

4、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获取磋商文件

1. 时间：2024年 9月 2日至2024年 9月 6日，每天9:00至12:00，14:00至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

2. 获取方式：现场或邮箱报名，材料费500元。报名文件原件扫描发送到邮箱3119173964@qq.com。在报名时须向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一套并加盖鲜章，否则不予办理（特别说明：采取邮箱报名方式报名原件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起递交，无需密封）：（1）报名申请书（格式不限，注明联系人手机号码、办公室电话及电子邮箱）；（2）授权委托书；（3）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；（4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副本）。

注：文件在报名合格后将以邮件形式发送到各报名供应商的电子邮箱。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，如有虚假，将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。报名成功后发送账户信息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1. 截止时间：2024年 9月 12日10:00（北京时间）。

2. 会议地址：徐州市贾汪区洪西路规划局西7楼开标室，详见磋商文件。

五、开启时间

1. 时间：2024年 9 月12日10:00（北京时间）

六、磋商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：

1、本项目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：①采用银行电汇或网银支付（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）。

2、投标申请人缴纳磋商保证金时，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，必须确保磋商保证金电汇至指定账户，方可参与本项目的投标。

3、本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为：贰万壹仟捌佰 元整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泉城新区支行

账户号：3205 0171 8840 0000 1480（备注磋商保证金）

开户名：江苏兴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4、缴纳时间：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前缴纳到账。（其余部分详见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）。

5、评标办法：采用综合评分法，评标细则详见磋商文件。

6、发布公告媒介

本次磋商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jszbtb.com>）上发布。

7、公告期限：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（一）询问和质疑：

1.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，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、采购过程、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，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。

2. 质疑和投诉按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执行。

3.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。

质疑接收人：赵甲一 联系电话：13851441533

地址：徐州市贾汪区洪西路规划局西江苏兴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

提交首次磋商文件截止之日（即“首次磋商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”）前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《磋商文件》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《磋商文件》的组成部分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“更正公告”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《磋商文件》的供应商。发布本项目的“更正公告”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。敬请各所有获取《磋商文件》的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“更正公告”及附件，否则，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。

（三）终止采购

终止采购的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，以“终止公告”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，发布本项目的“终止公告”后采购

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。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“终止公告”，否则，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。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徐州市贾汪区大吴水厂
地址：贾汪区华建路潘安民和苑北侧约70米
联系人：许经理
联系电话：1585232297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江苏兴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徐州市贾汪区洪西路规划局西江苏兴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联系方式：13851441533
邮箱：3119173964@qq.com

2024年 8 月30 日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徐州市贾汪区大吴水厂
地 址： 贾汪区嘉利路与凯尔路交叉口东160米
联 系 人： 许经理
电 话： 15852322977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兴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洪西路北规划局西侧7楼西
联 系 人： 赵甲一
电 话： 13851441533
电 子 邮 件： 3119173964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赵甲一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